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1-099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债券代码:114495、114646

债券简称:19 中武 R1、20 中武 R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中武电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 2021 年 7 月 1 日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福州分行”或“债权人”)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为全资子公司中武(福建)跨境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武电商”或“债务人”)向渤海银行福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合计 19 亿元，中武电商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此前，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额度 8.6 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 10.4 亿元，其中为中武电商提供担保额度

5.3 亿元（实际担保余额 3.3 亿元），本次担保 2,000 万元，未超过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中武（福建）跨境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3 日，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街 33 号武夷中心 13c 层，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铭春。经营范围：互联网零售；建材、室内装饰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家用电器、日用品、家具的批发、代购代销；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外；供应链管理服务；无船承运业务；医疗器械销售；谷物、豆及薯类批发；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林业产品批发。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单位：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77,363,184.29	816,262,213.23
负债总额	624,593,193.28	562,967,286.80
银行贷款总额	149,547,681.22	195,991,002.97
流动负债总额	624,019,174.03	562,775,286.80
或有事项总额		
净资产	252,769,991.01	253,294,926.43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营业收入	142,292,725.28	754,919,048.74
利润总额	-714,107.44	1,310,342.57
净利润	-507,572.75	917,612.28

注：上述 2021 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被担保人无担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渤海银行福州分行在福州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为中武电商与渤海银行福州分行在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期间签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协议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范围是债务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及复利）、手续费及其它收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及执行费用等）和其它应付款项、保证人在本协议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违约金和任何其他款项。

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3）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有不同的到期日，则保证人的保证期间根据不同的到期日分别计算。本协议项下的债权确定期间为额度有效期。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依法

向债权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本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自本协议首页载明之日期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融资及担保是为了满足中武电商生产经营需要，符合经营计划和实际情况，该公司信用良好，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且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此前，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余额为 27.4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29%。此外，不存在公司为其他外部公司提供担保或质押股权的情形。上述担保无逾期或涉及诉讼。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中武电商与渤海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
2. 公司与渤海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协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 日